

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 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南而努力奋斗

◀◀(紧接1版)扛牢“首倡之地当有首倡之为”政治责任,坚持尽锐出战,举全省之力脱贫攻坚,在推动“三个落实”、实施“五个一批”、做到“六个精准”上下足绣花功夫,走出了一条精准、有特色、可持续的脱贫路子,十八洞村成为全国脱贫典型。682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6920个贫困村全部出列,51个贫困县全部摘帽,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贫困人口和贫困地区同全国一道进入全面小康社会,脱贫群众精神风貌和脱贫地区发展面貌焕然一新。

五年来,我们千方百计增强发展动力活力,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建设全面铺开。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重大突破,主要领域基础性制度体系基本形成,重点改革任务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显著,“三去一降一补”取得重大成果,深化机构改革全面完成,“一件事一次办”改革经验全面推广,营商环境明显改善,一大批国家改革试点任务顺利推进。对外开放全方位拓展,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速居全国前列,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成功获批建设,中非经贸博览会落户湖南,海关机构实现市州全覆盖,在湘投资世界500强企业达180家,国际经贸“朋友圈”拓展至200多个国家和地区。

五年来,我们持之以恒推进民主法治,政治文明建设迈出新步伐。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地方立法和人大监督全面加强。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建设运用“政协云”,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民族、宗教、港澳、对台、侨务、外事等工作持续加强,爱国统一战线巩固发展。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强“三性”、去“四化”成效明显,作用更群团发挥强。基层民主制度不断完善。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体系基本形成,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效显著,法治湖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取得实效。

五年来,我们守正创新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和文化繁荣发展,思想文化建设取得新进展。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意识形态领域安全稳定。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媒体融合发展加快,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日益完善,主流思想舆论巩固壮大,主旋律更加响亮,正能量更加充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培育和践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加快建设,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实施,三湘文苑百花绽放、硕果满枝。文化产业走在全国前列,马栏山视频文创产业园快速发展,“文化湘军”实力更强、品牌更响。湖湘文化“走出去”活动影响广泛,“湘”字号文化产品享誉海外。旅游产业发展实现历史性突破,旅游总收入接近万亿元。

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坚守人民至上,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持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保持在70%左右。就业形势持续向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3万元,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不断缩小。教育事业全面发展,百所“芙蓉学校”花开三湘,义务教育大班额基本消除,教育综合实力居全国前列。人民健康和医疗卫生水平大幅提高,二甲公立医院实现县域全覆盖,村卫生室空白村全面消除,新的生育政策全面落实,全民健身蓬勃发展,竞技体育成果丰硕。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实现城乡全覆盖,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残疾人事业得到发展,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应保尽保。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平安湖南建设迈上更高水平。

五年来,我们坚持不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文明建设有了新进步。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完善,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成为鲜明导向。推动污染防治的措施之实、力度之大、成效之显著前所未有,一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全面整改,“一江一湖四水”综合治理深入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土壤环境质量明显提升,蓝天白云渐成常态,绿水青山随处可见。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有序推进,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形成。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扎实推进。

五年来,我们驰而不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开创新局面。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纪规矩,开展政治建设考察并实现全覆盖。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隆重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坚持好干部标准和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不断增强各级领导班子整体功能,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市县乡党委换届顺利完成。大力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基层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推进芙蓉人才行动计划,各类人才聪明才智充分涌流。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四风”顽疾得到有效遏制。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入开展金融、涉砂涉矿、工程项目、医保社保等领域问题专项治理,发挥巡视巡察利剑作用,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们坚决扛牢疫情防控重大责任,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摆在第一位,全省人民万众一心、共克时艰,广大党员干部舍身忘我、冲锋在前,广大医务工作者白衣为甲、逆行出征,各行各业劳动者坚守岗位、向险而行,青年一代不惧艰险、勇挑重担,弘扬伟大抗

疫精神,抗疫斗争取得重大战略成果。

坚定扛起党管武装重大政治责任,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建设,重塑全省国防后备力量体系,全民国防教育创新深化,军民融合深度发展,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建立健全,驻湘部队和民兵预备役人员在服务全省发展大局中作出了重要贡献。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各方面大力支持的结果,得益于历届省委接续奋斗打下的坚实基础,归功于全省人民的和衷共济、顽强拼搏。在此,我代表中共湖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向全省广大党员干部、离退休老同志和人民群众,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向人民解放军驻湘部队指战员、武警官兵、民兵预备役人员,向中央驻湘单位和中央企业,向所有关心和支持湖南现代化建设的港澳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回顾五年波澜壮阔的发展历程,我们深切体会到,做好湖南各项工作,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必须扭住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人民至上,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必须一以贯之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坚持开拓创新,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发展社会活力;必须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坚持敢于斗争,筑牢安全屏障;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领导,坚持自我革命,把各级党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

回顾五年波澜壮阔的发展历程,我们清醒认识到,发展中还存在一些短板不足,主要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较为明显,发展质量还有待提高,三次产业结构还要优化,县域经济还不强,城乡区域发展差距依然较大,财政收支平衡、生态环境保护 and 能源、土地、资金等要素保障面临不少现实困难;民生和安全稳定工作还有不少短板弱项;一些党员干部的作风能力跟不上现代化建设要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还有很多工作要做,全面从严治党还须加强,等等。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着力解决。

二、切实担负起习近平总书记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全面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南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湖南发展,亲切关怀湖南人民,党的十八大以来,三次亲临湖南考察,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期间参加湖南代表团审议,作出“一带一部”“精准扶贫”“三个着力”“守护好一江碧水”等系列重要指示要求,特别是2020年9月亲临湖南考察时,要求我们打造“三个高地”、践行“四新”使命、抓好五项重点任务。这是习近平总书记从党和国家战略全局高度对湖南发展锚定的新坐标、明确的新定位、赋予的新使命,精辟阐述了关系湖南全局和长远发展的系列方向性、根本性问题,为湖南“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发展明确了指导思想、行动纲领和根本遵循。湖南作为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长江经济带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节点、“一带一路”的重要腹地,在全国发展大局中肩负着重要的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我们要胸怀“两个大局”、心系“国之大者”,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坚持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湖南新篇章,坚持立足中部地区和长江经济带发展区位,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打造“三个高地”、坚持农业基础地位,坚持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努力把习近平总书记为湖南擘画的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今后五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内陆地区改革开放的高地,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中彰显新担当,奋力谱写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湖南新篇章,全面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南。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到2026年,经济实力更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0万元左右,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粮食产量保持总体稳定,“三个高地”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三次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城镇化率达到65%左右;治理效能更优,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数字化治理取得重大突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发展

安全保障更为有力;文明程度更高,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不断提高,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优秀湖湘文化传承弘扬;生活品质更好,居民收入迈上新台阶,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生态环境更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重点环境问题得到有效整治,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奠定坚实基础。在实现五年奋斗目标的基础上,到2035年,基本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南。富强,就是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基本建成“三个高地”,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民主,就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充分发展,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基本建成法治湖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文明,就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文化软实力、影响力显著增强,湖湘文化的精神力量充分彰显;和谐,就是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现代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网络安全,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心情更加舒畅,人生更加出彩;美丽,就是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

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真正的英雄。千百年来,三湘儿女前赴后继、开拓奋进,创造了辉煌灿烂的巨大成就,孕育了独树一帜的湖湘文化,形成了“心忧天下、敢为人先、经世致用、坚韧不拔”的精神特质,锤炼了“吃得苦、霸得蛮、扎硬寨、打硬仗”的意志品质。精神火炬,代代相传。踏上新征程,我们要牢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的真理,坚持人民主体地位,赓续湖湘精神,大力传承忠诚、担当、求实、创新、勇敢的精神基因,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在解放思想中闯出新路子,在真抓实干中闯出新天地,紧紧依靠全省人民开创美好未来。

三、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发展必须是高质量发展。要始终坚持经济建设为中心,坚决办好发展经济这个最大实事,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不断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

(一)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实体经济是经济的立身之本、财富之源,必须坚持把做实做强做优实体经济作为主攻方向,推动制造业比重稳中有升。深入推进“八大工程”,创建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试验区,打造一批世界领先的产业集群,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领军企业、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产品,具有全国先进水平的产业园区。全力打造工程机械、轨道交通装备、中小航空发动机及航空航天装备三大世界级产业集群,培育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与节能三大国家级产业集群,发展好石化、有色等产业,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优势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未来产业先导区,构建现代产业发展新体系。

推进智能制造赋能,推动产业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品牌化发展。推进产业基础再造,大力发展优势产业链,优化区域产业链布局,着力链接补链延链强链,推动产业链与供应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政策链深度融合,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现代化水平。梯度培育优质企业,持续推动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抓实“五好”园区建设,依法依规调区扩区,加快实现国家级园区市州全覆盖。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打造湘品湘造质量形象。加快现代服务业提档升级,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多样化升级,打造一批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推动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迎接数字经济时代,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组织方式变革,大力发展“大智移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建设数字湖南、数字政府、数字社会,让数字文明造福全省人民。

(二)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把创新摆在现代化建设的核心位置,坚持“四个面向”,深化创新型省份建设,深入推进“七大计划”,使湖南成为原始创新的重要策源地、关键核心技术的重要诞生地、重大创新平台的重要集聚地、科技成果转化的重要承接地、一流创新人才的重要汇集地。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加快“三区两山两中心”和湖南先进科技研究院等重大创新平台建设,争取国家级创新平台布局,培育岳麓山国家实验室,创建长株潭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启动建设湖南省实验室,加快形成全域创新体系。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取得一批领跑世界的原始创新成果。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的湖南模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攻克一批“卡脖子”技术难题,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快创新主体增量提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优化创新生态,发展科技金融,深化科技授权赋能改革,让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把主要精力投入到科技创新中。吸引全球科创资源,融入全球创新网络。以科

技创新引领全面创新,让创新蔚然成风。

(三)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把扩大内需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畅通经济循环,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促进传统消费提档升级,发展新型消费,推动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数字生活新服务,鼓励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发展。支持长沙打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一批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实现市县商业体系建设,畅通城乡流通渠道,建设城乡融合消费网络节点,释放农村消费潜力。保护消费者权益。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突出项目建设,加大基础设施、产业和民生领域投资力度,以更有效的举措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推进“两新一重”建设,加快基础设施优化升级,完善交通、能源、水安全、物流、信息五张网。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实现市通高铁、乡乡通三级以上公路,拓展长沙四小时航空经济圈、建成“1+13”骨干通航机场,打造轨道上的长株潭,构建以“一江一湖四水”为骨干的航道网及“一枢纽多重点广延伸”的全省港口体系,建设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夯实能源保障网,大力引进省外优质能源,充分发挥煤电兜底作用,加快发展新能源,积极推进抽水蓄能、燃气发电、化学储能电站建设,全面提升能源供应能力,构建保障有力、清洁低碳、适度超前的能源供应体系。筑牢水安全网,保障防洪和供水安全。优化物流配送网,建立健全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国家现代物流区域中心。建设高速泛在、天地一体、云网融合、智能敏捷、绿色低碳、安全可控的智能化综合性数字信息基础设施,打通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大动脉”。

(四)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强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中彰显新担当。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科学统筹重大基础设施、重大生产力和公共资源布局,形成中心城市圈、农产品主产区、生态功能区三大空间格局。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优化“一核两副三带四区”区域经济格局,抓好长株潭都市圈建设,推进长株潭一体化发展,建设湘江西岸科创走廊和湘江东岸先进制造业走廊,打造全国重要增长极;加快岳阳、衡阳市域副中心城市发展;建设京广、沪昆、渝长厦通道的三大经济发展带;推动长株潭建设全国城市群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洞庭湖建设秀美富饶的大湖经济区、湘南建设中西部地区内陆开放合作示范区、大湘西建设脱贫地区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实施强省会战略,因地制宜推动革命老区、民族地区、欠发达地区等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加快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实施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工程,做强做优主导产业,创新优化政策环境,推动县域经济向城市经济升级,促进县域经济整体跨越。加快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带动作用,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强中心镇和特色小镇建设,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坚持人民城市为人民,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新型城市和未来社区建设,构建“15分钟社区生活圈”,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建设宜居、创新、智慧、绿色、人文、韧性的现代化城市。统筹城乡融合发展,推进城乡公共资源普惠共享,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

(五)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构建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巩固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加快发展精细农业,深入实施“六大强农”行动,抓好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推进种业创新和智慧智能农机产业链发展,继续推进农业机械化,壮大农产品加工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基本形成十大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统筹城乡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推动公共基础设施往村覆盖、往户延伸,促进县乡村公共服务一体化,加强数字乡村建设,实施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行动,实现“快递进村”全覆盖,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扩面提质,做强中心村,建设乡村新社区。培育文明乡风、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引导能人回乡、市民下乡、乡贤助农、企业兴农。深化农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抓好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和示范创建,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四、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

改革开放是时代的主旋律、是发展的动力源。要深入推进“四大改革行动”“五大开放行动”,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统筹推进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党的建设等各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在内地地区增强经济活力、完善市场体系、提升治理效能体制机制改革上走在前列,在内地地区制度型开放、对非经贸合作、开放平台建设上走在前列。

(一)大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支持各类所有制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培育更多充满活力的市场主体。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全省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健全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不断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

能力。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支持民营企业提升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推动民营企业守合同诚信经营,让广大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在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南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实现更大发展。

(二)加快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深化产权制度改革,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加强数据、知识、环境、自然资源资产等领域产权制度建设,实现产权有效激励。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促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自主有序流动,建立健全要素价格市场化形成机制,完善土地管理制度,打造规范统一、共享共用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坚持鼓励竞争、反对垄断,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刚性约束,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改革生产许可可证制度。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三)不断完善经济治理体系。健全以发展规划为导向,财政、金融、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环保、区域等政策协同发力的经济治理体系。实施财源建设工程,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管理,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推动金融改革创新,加快建设湖南金融中心,建立多层次融资服务体系,切实降低融资成本。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制度体系,构建为民办事实长长效机制,探索建立推动共同富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转变政府职能,创新政务服务方式,深化“放管服”改革,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加快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建立“有求必应、无事不扰”服务企业工作机制,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努力打造走在全国前列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四)深入推进开放型经济新体系建设。健全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完善利用外资政策体系,优化重点外投资项目跟踪服务工作机制。持续扩大进出口规模,优化外贸结构,大力发展贸易新业态新模式,推进内外贸、产工贸一体化,促进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进口与出口协调发展。深化“单一窗口”建设,加快推进跨境贸易降费提速,提高投资贸易便利化水平。完善海外风险评估和安全预警体系,健全贸易摩擦应对机制。

(五)构建更加完善的对外开放支撑体系。以制度创新为核心,高标准高质量建设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探索建设自贸区联动创新区,形成更多有国际竞争力的制度创新成果。健全对非经贸合作体系,办好中非经贸博览会,打造国家对外经贸深度合作先行区。统筹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等开放平台协同发展,做大做强各类国际经贸合作交流平台。拓展航空货运、中欧班列、江海航线、铁海联运为重点的国际物流大通道,对接共建西部陆海新通道。强化省际合作,推动区域开放联动。

(六)推动高水平引进来走出去。紧盯“三类500强”、头部企业、上市公司、外贸实体龙头企业,实行市场化专业招商。坚持引资引技引智相结合,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科研机构、跨国公司设立分支机构和研发中心。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大力开拓RCEP成员国、非洲国家等新兴市场,稳步推进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加强优势产能国际合作,带动技术、装备、劳务走出去。统筹整合外事工作资源,深化友城合作,广泛搭建对外合作平台。

五、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湖南法治湖南

民主法治是激发社会活力、实现社会和谐的重要基础。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大力推进法治湖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安全发展贯穿全省发展各领域全过程,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动态平衡,加快构建新安全格局,切实筑牢安全屏障。

(一)深入推进民主政治建设。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创造性开展立法、监督等工作,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充分运用线上线下委员工作室,推动委员联系服务群众制度化常态化,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工作质量。加强协商民主制度建设,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坚持和完善统战工作格局,深化“凝心聚力新时代”行动,加强同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合作共事,加强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做好港澳、对台、侨务等工作,不断巩固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引领广大人民群众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火热实践中建功立业。

(二)全面推进法治湖南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全面依法治省,推动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完善立法工作新格局,坚持立改废释并举,不断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和效率。